

# 济宁市人民政府

济政字〔2022〕28号

##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金乡县县道金丰线 X035 (胡集—金乡丰县界)改线的批复

金乡县人民政府：

你县《关于县道金丰线 X035（胡集—金乡丰县界）改线的请示》（金政呈〔2022〕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按照《山东省化工园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鲁工信化工〔2020〕141号）要求，为确保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和农村公路运营安全，原则同意金乡县县道金丰线 X035（胡集—金乡丰县界）改线。

二、你县要按照相关规定对农村公路路网数据库进行完善更新，及时进行政务信息公示公开，确保县道金丰线 X035（胡集—金乡丰县界）调整工作顺利实施。

三、你县要做好园区道路和农村公路管养职责划分，督促指导相关部门做好路面保洁、道路管养及运营等相关工作，确保调整后路线安全畅通。

四、你县要以“四好农村路”提质增效专项行动为总抓手，加快推动农村公路提档升级，持续优化农村公路路网结构，强化调整后路线与干线公路的衔接，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强力支撑。

济宁市人民政府

2022年6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交通运输局。

---

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6月18日印发

---